

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 年复办，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 2024 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、注册会计师 2,498 名、从业人员总数 10,021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，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

二、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工作安排，立信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

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或专项说明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

相关人员进行沟通，同时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审计工作方案，并按照工作方案和时间安排按时完成并提交各项工作。

经审计，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；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职业规范的有关要求开展工作，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均符合标准。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独立性和审计业务资质，勤勉尽责的履行责任和义务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做到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